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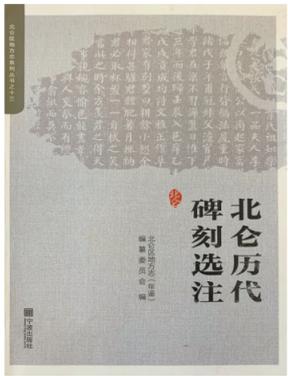
宁波好书

# “书房在田野”的践行者

## ——读《北仑历代碑刻选注》有感

李建树

《北仑历代碑刻选注》的编著者韩朝阳先生是宁波北仑区地方志办公室的一位编者。我熟悉他仅仅是通过文字，因为彼此都忙碌，我又不良于行，所以至今也没有见过面。他应该是一位腹有诗书的中年男子，由于工作关系，成了对地方



文史极为热爱和投入的文化人士。这些印象主要是通过文字获得的。有一篇文章记叙的是韩朝阳头戴一顶草帽，裤脚管卷得高高的，行走在乡间的村道上。这不正是关心地方文史、总是活跃在乡间村落从事田野调查的那一类文化人士的典型形象吗？

是。韩朝阳最近足迹所到之处是北仑革命烈士陵园和安葬着为解放舟山而英勇牺牲的24位烈士的小山烈士陵园。因为离北仑区行政中心不远，所以他在单位借了一辆自行车前往。到达后，他先是怀着无比崇敬的心情向矗立在广场两侧的李敏和胡焦琴两位烈士的雕像郑重致敬。之后，才忙着对有关的碑刻文字与书稿仔细抄录和校订，以保证精准无误。紧接着，他又坐公交车，一站一站地奔向那个原先并不很熟悉的村落，就因为听说村子的河边有一座古桥，桥头立有一块罕见的记载古桥历史的碑刻。他在公交车站下车后，边走边向老农问路打听。在桥头凉亭的后面，果然找到了一块

几乎被荒草淹没的桥头碑。怀着捡到宝贝那样的喜悦心情，他忙不迭地清理碑面，再仔细地辨认、抄录上面不很清晰的碑文，然后拍照以作存档。

翻开他编著的大书——47万字的《北仑历代碑刻选注》，认真读来，感触颇多。收集在书中的图文，都来自他长时间的奔走、查找、拍摄、抄录，选注资料则是案头整理所得。作为土生土长的北仑人，我欣喜地在这部大书上找到了家乡的两块碑刻：即“白峰宁国寺碑”和“小门保安庙记事碑”。白峰宁国寺的厢房一楼，1949年后曾一度用作“小门小学”的校舍，本人曾于此读到初中毕业。但这块珍贵的“宁国寺碑”，我却是今天才从《北仑历代碑刻选注》上见到，怎不让人感动、唏嘘！

韩朝阳先生为保存北仑的地域文化，坚持多年对历代碑刻进行抢救性搜集、考证和注释，对每一件碑刻的时代背景、意义和影响都作了记载和阐述。这无疑为保护传统文化，也为读者了解地方文化，提

供了极大方便，其意义非同寻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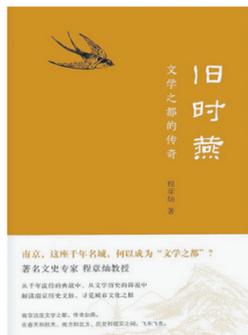
为《北仑历代碑刻选注》作序的张嘉梁先生是我浙大机械系1966年同届毕业的老同学，他对本书编者给予了极大的肯定和表彰。曾任北仑区常务副区长、政协副主席的他，退休后潜心钻研书画艺术。众所周知，研习书法的人一般是从读碑开始的，他正是由读碑而开始对历代碑刻作深入研究，之后又进一步深耕碑学。

文化名人冯骥才开始田野调查的时间大约是20世纪90年代初，他最近一个关于抢救和普查民间文化的谈话发表在2020年4月的《文艺报》上。冯骥才说：如果20年前我不做民间文化的普查、调查和记录工作，而是现在才开始着手去做，那么，可能民间文化中的一大部分已经没有了……我们要做的就是国家的文化遗产调查清楚，一项一项地记录下来，而且还要想办法帮助它们传承。这就是“书房在田野”的意思。

我想说，韩朝阳先生就是令人敬佩的“书房在田野”的践行者。

荐书

### 《旧时燕：文学之都的传奇》



一座古都，可说道之处颇多，历来写南京的书籍堆叠层积。在我读过的六七种里，我认为，程章灿先生的“南京三书”应属上品。

所谓“南京三书”，包括《旧时燕：文学之都的传奇》《山闻故国：旧闻新语读南京》《湖打石城》三种，原是程章灿为《凤凰周刊》撰写的历史掌故随笔专栏，汇集成书后颇受好评，时隔10余年，南京大学出版社将其重版。

程章灿原籍福建闽侯，大学时期驻足南京，后来就安家于此。南京这座城市有种奇特的魅力，宜居，气场在，羁旅文人一旦落脚，常愿意把此处异乡视作故土。

《旧时燕》里有篇《爱住金陵》，写的是吴敬梓。吴敬梓原是安徽全椒人，祖籍浙江温州，自号“文木老人”，因

作者	程章灿
出版	南京大学出版社
日期	2021年1月

移居南京终老，故又称“秦淮寓客”。《儒林外史》所描述的金陵市井，喧闹繁华，人气鼎盛，也有鸡鸣狗盗、奢靡堕落。程章灿所强调的，是他从文本中观察到的吴敬梓对南京又爱又恨且爱意占上风的态度。

程章灿写吴敬梓，何尝不是倾吐自己的情感呢？他说：“在吴敬梓们看来，南京这座城市是不爱张扬的，她繁华的脸上还挂着昔日的矜持，绝无暴发户的俗艳。城市山林笼罩在六朝烟水里，历史内涵有了，文化底蕴有了，与众不同的风姿自然也有了。把南京与其他城市放在一起，它的古雅风和文化气更是不言而喻。”这段话，大概也是程章灿对南京的态度，以及他为“南京三书”定下的格调。

《旧时燕》的视角凝聚在人的身上。《金陵王气》《虎踞龙盘》等讲述帝王功业；《旧时王谢》《六代乌衣》等描写贵胄风流；岩壑栖霞，隐士遁世入山林；烟雨苍茫，南朝寺庙多名僧；百斛金陵，李白呼尔换美酒；细数落花，安石落幕黄昏里……南京自有其讲不尽的故事和让人向往的高士学者，惜往矣，凤凰台下，槛外长江空自流。

(推荐书友：林颐)

品鉴

# 一菜一蔬 妙趣横生

## ——《蔬菜江湖》读后有感

痕墨

这是诗人胡弦写就的散文集。虽然集子中的主角是人们司空见惯的白菜、萝卜、大蒜、豆苗、冬瓜、葫芦、茭白等林林总总的素食食材，但在浪漫诗人那富于想象力的脑海中，蔬菜也能自成“江湖”，也拥有各自独特的“江湖地位”，而且还神采栩栩，妙趣横生。

对于蔬菜，相信人人都能说出点名堂来。即便是一个不识字的老妇人，只要她经常提着菜篮子去市场，系着围裙下厨房，那么她对蔬菜的熟悉程度十有八九会在你我之上。而要在这样“老妇皆知”的事物中挖掘出“熟悉感里的新鲜度”“日常感里的人情味”，并非易事。好在《蔬菜江湖》写得风致别具，诗意盎然。

《蔬菜江湖》读来精彩，第一是因为文字好，趣味强。书中写马齿菜，打比方道：“菜园子里的茄子辣椒黄瓜白菜，整齐种在畦里，像端坐在座位上的小学生。马齿菜呢，对不起，只能在田埂或其他菜的缝隙里偷偷地长，像没有学籍的旁听生。”作者很有些要为马齿菜打抱不平的意思，继续写道：“马

齿菜在菜园的地位是低的。茄子黄瓜是家养，马齿菜是寄养。茄子黄瓜是自家孩子，马齿菜是野孩子。茄子黄瓜有玩具——用那个芦苇或树枝搭起的架子，供秧蔓爬上爬下，马齿菜则没有。”然而马齿菜生命力很强，还能治病，又有简单烹饪后的清纯美味，比如民间很喜爱的“蒜蓉马齿菜”，就是一道家喻户晓的百姓菜。

此书的第二个特点是，作者貌似写蔬菜，实际写出了生活中很多容易为人所忽视的饮食细节。这其实也是在告诉读者：只要你热爱生活，便能在一饭一粥、一菜一蔬中，挖掘出自得其乐的趣味来。譬如写葱，作者回忆起读书时，班上有几个山东籍的同学，吃煎饼卷大葱，一派的“名场面”：“煎饼直径在七八十厘米，葱则粗如胡萝卜，卷起来金灿灿的，端的是威风凛凛。他吃相亦威风，左一口，右一口，中间一口，腮帮子鼓得老高，甜脆之声动人心魄，引得我直咽口水……”写蚕豆，说自己有位表姥爷呢，70多岁了，牙齿不落一颗，最喜欢吃的就是他们北方的硬蚕豆。此种硬蚕豆，既是零食也是下酒菜。表姥爷嚼起来，嘎嘣嘎嘣，

然后用嘴对着酒瓶喝，再“啜”的一声吸气，酒辣豆香，很过瘾的样子。同样是蚕豆，搁盘子里面乃俗世小菜，到了文人笔下，顿时变得清雅可人。清代书画名家汪士慎曾赞它：“蚕豆花开映女桑，方茎碧叶吐芬芳。田间野粉无人爱，不逐东风杂众香。”

《蔬菜江湖》既富有文化内容，又不乏情怀支撑。作者介绍萝卜的时候，最先提到的是郑板桥那句“青菜萝卜糙米饭，瓦壶天水菊花茶”。萝卜这种蔬菜，似乎很少入诗。其实呢，菜菔、芥菜、芦菔、紫菔，以及《诗经》“采葍采菲”中的“菲”，都是萝卜的意思。知道了官名，自然也就醒过味来了：原来古人还是很喜欢写萝卜的。苏东坡在描摹秋日菜园景致时说：“秋来霜露满东园，芦菔生儿芥有孙。”

姜的文化根基也挺深，连至圣先师都是它的忠实拥趸。否则孔门弟子不会在《论语·乡党》中记下“不撤姜食”的句子。此语至少说明两个问题：其一，国人吃姜的历史很悠久；其二，姜的地位很高，毕竟能被写入《论语》的蔬菜可不多。



李敬泽 / 李修文 / 汪政 联合推荐  
胡弦 诗人 鲁迅文学奖得主  
“苦瓜的苦，其实除了不合作和倔强的傲气。”  
“大蒜，带着点野气，甚至带着点匪气，但更多的是英雄气。”

作者介绍蔬菜，文辞朴素，情感真挚，是把些田间地头的植物当成良朋佳伴在写。他说“新姜是美少年，是白马银枪；黄姜是张飞，刚猛激烈，带着点莽撞；老姜是姜子牙，雄才大略又老谋深算。这不种类的姜，都是肝胆，是心肠，是武功，祛的是邪气，扶的是人间正道”；说“体温凉凉的大白菜，最里面，都有一颗金黄柔嫩的心”；又说“大蒜，带点野气，甚至带着点匪气，但更多的是英雄气”；形容苦瓜“对于深藏民间的苦、病甚至生命的滋味，没有谁比它知道的更具体”；作者还循循善诱地道出励志之言，“生活就像剥洋葱，你必须一层一层地剥下去，虽然有时候你被呛得泪流满面，但你要坚持”。

可以说，借着蔬菜，胡弦写出了缤纷世相，写出了多彩人生，也写出了人人心头有、笔下无的深邃之意。



《我们骑鲸而去》是青年作家孙频的小说集，收录了长篇小说《我们骑鲸而去》、短篇小说《猫将军》《阳台上》以及一个评论和一个访谈，通过这样的组合，可以感受到作家在文学创作中丰富立体的面貌。

《我们骑鲸而去》讲述的是老周、“我”和王文兰三人为了躲避人世嘈杂来到偏僻的小岛，朝夕相处，却在看不到尽头的孤寂中动摇了上岛的初心。最后，老周莫名其妙地从小岛上消失不知所终，来岛上

作者	孙频
出版	上海文艺出版社
日期	2020年8月

守矿的“我”也背弃合同离开海岛，只有王文兰还坚守理想留在岛上，坚持开发海岛旅游项目。在小说中，作家通过老周房间里的一幅书法，创造了一个词语：“节衣缩食”。这也成了这部小说的内核：“岛上没有四季，永远都是夏天，时间静止不动，人会很难受，因此在心里要有四季，要顺应季节的变化，顺应花开花落，才能做到自如。”

小说就围绕着一个海岛和三个人来展开，作者在其中用含蓄的笔调书写了此岸和彼岸、记忆和遗忘、伤痕和痛感。而代表着自由的鲸始终没有出现，也许这条“鲸”就一直存在人们的心里。正如孙频在接受访谈时所说：所有逃离皆为归来。既然已经身在孤岛，就没有必要再去寻找世外桃源了。走出孤岛后，人只会加倍地渴望拥抱人群，而不是再去荒岛隔离。

(推荐书友：虞时中)

书人书事

# 走不出的沙地 离不开的故乡

## ——评钱金利散文集《故乡的腔调》

朱华丽

“沙地”是个很特别的地方，当然每个作家谈及故乡的时候都很诗意且特别，而沙地的特别源于特殊的地理位置。它地处钱塘江江畔，北岸叫“下沙”，南岸叫“南沙”，历史上，钱塘江江道发生过三次大变迁，所以沙地原处于江北，后赴江南，原属海宁，后属绍兴。这么说来，沙地是吴越之地，它的方言算吴越方言的综合，故而沙地方言的腔调，有时软糯糯，有时硬生生。鲁迅先生、雪芹先生也出自吴越一带，他们的作品里自然也少不了故乡印记。作者援引过来，别有一番韵味。

《故乡的腔调》是钱金利对故乡一草一木、生活场景的诗性叙事。从第一辑“没淘剩下”、第二辑“放游丝”、第三辑“晚米饭”、第四辑“脚蹶头”直至第五辑“廊檐下”，逐一阐述了沙地人对这片土地的深厚情感。他们在钱塘江畔任性随意的发声，不同于学术著作的严谨、细致，作者

说这叫“土”。我觉得这种“土”更像回归本真，跟着祖祖辈辈口耳相传的符号，一路去细品沙地的饮食、风俗、物产，反倒感觉土得很风雅。

乡贤贺知章有首老幼皆知的诗，是他离乡经年、因病辞官后再次站在故乡的土地上发出的喟叹：“少小离家老大回，乡音无改鬓毛衰。”乡音也许不是连贯的，但一定是意味深长的。

饱蘸情感的沙地方言勾勒出乡人的清晰轮廓，以及他们的性格、脾气、喜好。沙地人很勤劳，起早贪黑地干活，不知道享受。比如，说沙地人勤劳、做事风风火火，用“结棍”来形容，仿佛就能看到一个个勤劳朴实的沙地人在埋头苦干。“结棍”在沪语里原是厉害的意思，沙地人又有了引申义，更倾向于办事效率高。甚至到了后来，都不用看做事情的结果，光打量身形、眼神、神色都能分辨出这个人是不是“结棍”。

家长里短的话必须经由土话方能表现得淋漓尽致。身为土生土长的萧山入，我初读之，感觉亲切。再读之，又觉得有趣且好玩。沙地方言里蕴藏着很有意思的生活，随着时间流逝愈加醇香。

首先关于吃。孔子说“食不厌精，脍不厌细”，自古以来，对于吃，中国人是很讲究的。沙地人把吃的、饮的统统称为“吃”，只稍稍在语调上顿挫抑扬，就“吃”出了不同的味道。一个“吃”字，不仅吃出了人间味，更吃出了众生相，比如吃苦头、吃生活，还有由

吃衍生的“倒灶”。在农业社会里，每家每户都有一口灶头，灶头不仅仅是用来烹饪食物的，守护灶头的灶司菩萨还能保佑一家平安。而“倒灶”则意味着倒霉，无论是人还是事，一旦和“倒灶”挂钩就是极晦气的。

再讲到称呼，沙地人也自成一派。比如称呼小伙子、小男孩叫“小官人”，小男孩顶多加个“大”，称之为“大小官人”；女孩子从小就叫“大姑娘”，小女孩叫“小大姑娘”，大女孩叫“大大姑娘”。官人也好，大姑娘也好，代表了父母对子女寄予的厚望。沙地方言还特别形象，如形容一群孩子，将量词替换成“潮”，瞬间有了画面感，像潮水一样漫卷过来、聚拢过来。

方言记录着一方土地上发生的一切，好或不好，既有淳朴的一面，也有粗俗甚至鄙俗的一面，比如乡间俚语，作者并没有回避这些词语，而是将它们一一呈现，作为资料保存。这是对故乡的另一种坦诚的解读，也许它就是作者想表达的故乡的各种腔调。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给我邮来三本《遇见一家书店》样书，里面收录的88篇征文中，有本人拙作一篇，题为《是你给我一片天》。能与阎崇年先生有这样的文化名人一同出现在书中，我感到很荣幸。88位书作者讲述自己与书店结缘、改变人生的故事，读来熨帖温暖。这本书还让我看到有那么多同好追求精神上的丰盛，成为书香社会的积极因子。

阎崇年的《我与北京图书大厦》一文，讲述了自己与实体书店一同走过的光辉岁月。作者本着就近方便的原则，早先在西单商场书肆淘书。让他记忆犹新的是，当时想买一册《四库全书总目》，可是因为囊中羞涩，就跟书店老板说，能

主编	王野霏
出版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日期	2021年1月

否通融给他留下一本，最后如愿以偿。随着西单商场改造，旧址新建了北京图书大厦，这里仍旧是阎崇年看书、买书的第一选择。图书大厦不仅给了他精神食粮和文化补给，还为他的新书上市预热宣传。他的《明亡清兴六十年》在大厦签名售书，有一位耄耋老者从地下3层，一直排队爬了11层，才见到作者。这让阎崇年深为感动。

一家书店完全可以塑造一个人、改变一个人。某位作者讲到，她小时候在一家借阅童书的店里看了很多小人书。这些虽不是什么高大上的经典，可让她明白什么是正义，哪些是真善美。还有的作者谈到，小时候有一些兼营的小书摊，摊主对待爱书的小朋友总是宽容有加。没钱买书，可以让孩子白看。在那个匮乏的年代，这样的小书摊，无疑给少年儿童打开了一扇窗，由此也可能改变了他们的人生轨迹。

有人说：书店是安放灵魂的最佳居所。尘世中的诗意与阳光，都能在书香里被一一温润升华。

(推荐书友：朱延嵩)

欢迎加入宁波日报书友QQ群：98906429